

書 評 Review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By Nel Nodding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10. Pp. viii+296.

石致華*

諾丁 (Nel Noddings) 自 1984 年發表 *Caring: A Feminine Approach to Ethics and Moral Education*¹ 開啟關懷倫理學的研究之路與眾多批判論述。諾丁之後又寫了許多專書，與關懷理論直接相關的有 2002 年出版的 *Starting at Home*² 與 *Educating Moral People*³ 等等。2010 年諾丁以八十二歲之高齡發表 *The Maternal Factor* 一書，這本書提出演化與母性本能之關懷做為道德根源的新觀點，同時為自己過去寫的關懷倫理學做一個整理與更新，並且回應一些對關懷倫理學的批判。

本書共分九章，在序言中她提到今日有很多演化倫理學的論述，但是這些論述獨缺對女性經驗的根源之研究，關懷倫理學在這裡要追蹤演

* 國立中央大學哲學研究所博士生候選人、靜宜大學通識中心講師 (cwshzh@pu.edu.tw)

¹ Nel Noddings, *Caring: A Feminine Approach to Ethics and Moral Educatio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4).

² Nel Noddings, *Starting at Home: Caring and Social Polic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2). 內爾·諾丁斯 Nel Noddings 著，侯晶晶 Hou Jingjing 譯，《始於家庭：關懷與社會政策》*Shi yu jiating: guanhuai yu shehui zhengce* (北京[Beijing]: 北京教育科學出版社[Beijing jiaoyu kexue chubanshe], 2006 年)。

³ Nel Noddings, *Educating Moral People: A Caring Alternative to Character Education*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Press, 2002). 內爾·諾丁斯 Nel Noddings 著，朱美珍 Zhu Meizhen 等譯，《教育道德人》*Jiaoyu daoderen* (臺北[Taipei]: 巨流出版社[Juliu chubanshe], 2008 年)。

化論述，找出母性本能，以作為關懷倫理學の根源。至於道德の二個路徑是哪二個？第一是母性本能（maternal instinct），第二是自我利益（self-interest）⁴。

本書第一章對道德の演化作一說明，同時也為關懷倫理學辯護，對於有人批評關懷理論誘使女性困在「關懷の陷阱」中，諾丁認為關懷倫理學應該將關懷（caring）與照顧（care giving）區分，關懷是指應用在道德生活中的關懷，照顧是指勞力的重要形式，照顧也許伴隨著關懷，也許沒有關懷。但是照顧工作也很可能成為關懷の培育器。第二章論述關懷關係，並以演化角度說明本能關懷如何發展到自然關懷，再發展到倫理關懷。本章也分辨同理心在諾丁關懷倫理學所代表的意義，與斯洛特（Michael Slote）等人所主張の同理心意義有所不同。第三章論述倫理關懷與義務。在這一章她提出「由關懷所驅動的正義」（care-driven approach to justice）之構想。第四章討論自律問題。諾丁在 *Starting at Home* 這本書中明白拒絕自律此一概念做為自我的特徵之一。但是在本書中她對自律做了進一步說明，並且有限度地接受自律概念。第五章是回應與澄清，論述關懷倫理學有別於德行倫理學、儒家倫理學、基督之愛等，不可隨意把關懷倫理學併入以上的倫理思想中。第六章也是做澄清與發揚。她要區別最初的休謨（David Hume）等人的道德情感論與關懷倫理學の道德情感論之差異⁵。她認為我們透過演化的訊息，讓我們有能力改進原初の道德情感論。第七章是對於 *Starting at Home* 這本書的重點理論——需要，做一個整理。第八章分析戰爭與暴力的成因，並且考量關懷倫理學對消除戰爭與暴力可能的貢獻。筆者認為沒有特殊貢獻，只是一般的說明。第九章提出願景讓關懷倫理學與傳統の道德理論可能如何融合在一起，也就是探問道道德の二條路徑：母性本能與自利是否能在更寬廣の倫理生活中融合。

⁴ Nel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10), 159.

⁵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57.

壹、新提出的觀點

所謂的新觀點是相較於諾丁之前的著作而言是新提出的主張。首先，諾丁這本書最特別的是：以演化觀點提出母性本能來解釋關懷倫理的起源，她稱之為本能關懷，也就是自然關懷的前身。這一項說法在她過去的著作中不曾出現，是創新的觀點。在過去的著作，1984 年的 *Caring* 一書，她論述關懷倫理學的道德根源有二種道德情感，一是自然關懷的情感，另一是倫理關懷的情感。倫理關懷是一種道德努力，最終目的為了恢復自然關懷。則自然關懷是更為根源性的因素。按 *Caring* 這本書之意思推敲，筆者認為自然關懷是關懷倫理學的真正道德根源。然而在今日這一本書中，諾丁又提出母性的本能關懷解釋自然關懷的來源，則母性的本能關懷或許成為最原初的關懷根源。

本書第一章，諾丁提出一個可能的故事詮釋人類的最初狀況。她先描述生物界普遍存在的母性本能，母親常常要冒著生命危險保護孩子存活，這種母性保護是種族生存的基本要素。早期的人類女性非常辛苦地維持孩子存活，為照顧孩子存活必須依靠母性本能的各種能力。母性本能激發她關心嬰兒的生存，為成功地照顧嬰兒，母親必須學會「讀懂」(read) 她的嬰兒，知道它是餓了？哪裡不舒服？或其他需要。諾丁認為「讀懂」嬰兒是一種最早期的、基本的同理心。⁶為保護孩子，女性尋求男性的保護與資源協助。則女性與男性合作成立家庭，並願意附屬於男性。所以女性的演化是先讀懂嬰兒，讓孩子存活。再必須讀懂男性，他餓了嗎？生氣嗎？或有性的需要。從這二方面的「讀懂」之努力，促使女性同理心的發達。⁷

諾丁認為女性的同理心能力之發展，可以使她的孩子，無論男女，都會發展這個能力。母子關係始於懷孕期，從胎兒在母體內就能分辨母親的聲音開始，這分辨能力象徵最初步的同理心能力。諾丁認為男女生在感同身受的回應上有基因差異，這導致社會化強度上的差異。諾丁解釋女性的母性本能會伴隨生理反應，這促進了同理心發展。例如一個哺

⁶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0.

⁷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4.

乳中的女性，若聽到其他嬰兒哭聲，會影響到這乳母不分泌乳汁。這種生理反應說明女性的同情心的情感，以及急迫關心自己孩子的心情。這種情感足以提供母性本能以外的自然關懷之基礎，能意識到其他的母親，感受到同理心的延伸。⁸

母親讀懂了嬰兒的需要，是以一種「我必須」(I must)的本能去回應、滿足嬰兒的需要。她稱這種「必須」是一個「前道德的命令」(pre-moral imperative)。母親不是為了服從某個道德原則，而是為了孩子自然而本能地回應他的需要，並思考如何去回應。⁹此外母性本能引發的同理心延伸也產生這種「我必須」回應其他人的需要。這種回應普及到更大的範圍時，就成為生活的道德路徑。諾丁是在這樣的基礎上建構關懷倫理學。¹⁰諾丁借重演化的觀點，把母性本能的關懷做為道德的因素，以同理心為主軸，從本能關懷、自然關懷發展到倫理關懷。從關懷的擴大與延伸，構想產生一種由關懷驅動的正義，可以建構關懷型的社會政策與關懷型的國際關係。

諾丁以演化觀點說明關懷倫理學的發展，主要是為解釋女性的角色演變。這顯示近年來，演化的研究已經影響到各種學科，包括倫理學理論。諾丁顯然受到影響，並借助演化解釋關懷的起源。但是我們也提出疑問，若是強調演化的因素或是女性或母性的生物性別差異，是否有決定論的傾向而使關懷倫理學變得狹隘，同時弱化了哲學的力度？¹¹

諾丁在第四章曾提到她對決定論的看法：「事實上當代哲學的立場是拒絕絕對決定論與絕對自由論，那也是我所要說的立場。」¹²諾丁不認為應該完全廢除決定論，但是可以繼續分析原因，討論情感、動機與慾望在自我與道德的角色。她認為所有的可能性在哲學上都是很有趣的。

⁸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6.

⁹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3.

¹⁰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6.

¹¹ 參閱 Jordan DeCoste, e-mail to author, November 27, 2010 ("Review -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in Teachers College Record, Date Published: August 02, 2010, <http://www.tcrecord.org>, ID Number: 16092). 此乃 DeCoste 提出的質疑。

¹²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07.

她也看到思想的轉折點常常起到很大的作用，她也非常強調批判思考帶來的改變，人類的智慧與結局可以有各種可能性，不是一成不變。諾丁的文本意含著認為人類有部分的自由，與部分的被決定，例如人類不能選擇出生、父母家庭、性別、社會與時代等等，但是我們可以選擇改變女性被賦予附屬地位與被輕視的社會情況¹³。諾丁把決定論當作參考，但反對絕對決定論。因為演化或決定論是一種科學的預測或對現象的解釋。她不會排除各種能解釋人類關懷起源與現象的客觀論述，包括科學在內。

筆者認為演化是一種描述性的解釋，不是規定性的解釋，諾丁這樣做是一種嘗試，所以她稱之為「故事」。我們可以說母性本能是一種原初的條件，但是還會結合許多後續的偶然條件與相遇、文化因素、以及批判反思。這過程雖可稱之為演化，但是原初的條件不能決定結果會演化成 A？或是演化成 B？即便是演化，結果仍舊是偶然的，不是必然的。因為諾丁在後續的論述非常強調「轉折點」（turning point）與批判反思，這代表哲學的思維在此有重大的力道，並沒有被弱化。她說：「演化的觀點必須接受變化。」¹⁴她認為關懷倫理學要不斷的反省與進步，沒有標準版或結局。如此關懷倫理學不會窄化，而保持彈性空間與可塑性。總之，關懷倫理學的目的是要與道德生活結合，為建立、維持與提升關懷關係，而非只為建立理論而建立理論，它永遠要具體、實際地真正謀求人類福祉。

諾丁在本書提到一種新構想，希望建立由關懷所驅動的正義概念。她承認在面對面的關係中，我們實施自然關懷是容易的，但是若關懷圈子擴大到社會領域時，則我們需要倫理關懷與正義的理念幫助實現關懷型社會，例如提升社會政策，提供長期照顧所需的各種資源¹⁵，不要只壓榨女性。

以上論點稱為創新，不如稱為更新。因為諾丁在她的著作中一直沒認可正義作為關懷倫理學的重要概念之一。在 *Starting at Home* 這本書她

¹³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12.

¹⁴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58.

¹⁵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14.

認可「關心」(care about)概念，以及間接關懷在公共領域的重要性。她認為「關心」是正義感的前身，也是正義的前身。這樣提出目的在於處理關懷的社會政策，處理公共性的關懷議題，但是她沒有正式認可正義概念在關懷倫理學的地位。在現在這一本書中，她正式認可一種由關懷所驅動的正義觀成為關懷理論的一個元素。

筆者認為諾丁並沒有對「關懷所驅動的正義觀」此一構想做深入的本質探討，她只是在作用上做說明。所以對於正義這一主題之探討，諾丁始終是涉獵不深。其實這樣的構想在 2006 年維吉尼亞赫德 (Virginia Held) 出版的 *The Ethics of Care: Personal, Political, and Global*¹⁶ 已經優先提過類似的見解，也就是要在關懷的氛圍中實行正義。赫德在這方面的論述更為詳細。但是諾丁能這樣提出，跟過去比起來，已經是一大更新。

貳、更新與整理部分：對於同理心與自律

除了以上的新提出論點，諾丁本書接著是對過去著作提過的論點做更新或重述。這裡列舉同理心與自律的問題。第一，對於同理心的問題，在 1984 年 *Caring* 書中已經提過，關懷者的特徵包括接受性 (receiving)、敏感性 (sensitive)、同理心 (empathy)、全神投入 (engrossment)、動機移位 (motivational displacement)、承擔性 (commitment)、與交互作用 (reciprocity) 等等。在今日這本書中，諾丁將關懷者特徵聚集在同理心，以同理心統括其他的特徵。她對同理心重新定義，以有別於傳統的同理心意義。

諾丁曾經在 *Starting at Home* 用很多文字解釋傳統意義的同理心，認為是一種投射性的、男性色彩的用法。關懷型的同理心所關注的是接受性。¹⁷諾丁本書對同理心的看法，是對 2002 年 *Starting at Home* 論述的同理心做一個概述。諾丁解釋最早時，同理心是在美學上使用，完全是智

¹⁶ Virginia Held, *The Ethics of Care: Personal, Political, and Global*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¹⁷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3-14.

性元素。現在的、也是諾丁要的意義包括認知與情感的元素，尤其是以情感為基本的理解方式來使用它，幫助我們了解並同情他人的遭遇。同理心牽涉到設身處地（*receptive attention*）、專注（*attention*）、認知理解、或是讀懂他人，也牽涉到強烈的同情心，並且與個人的同情心結構有關。代表我們接收到了訊息，使我們產生同情心，產生「動機的移位」而把自己的利益放一旁，決定應該如何去回應它人的需要¹⁸。當我們具備這些特質時，我們已準備好去關懷他人。所以諾丁把同理心的發展等同於關懷能力的成長。同理心的情感元素是一個驅動力量。認知理解也是必要的，還需要重新檢視或評估動機。關懷者反省了這些之後，決定自己要不要作動機的移位，去回應它人需要。

在第二章第三節專論同理心。關懷倫理學的同理心是接受性的意義，不是早期的投射性的同理心意義。投射性的同理心是以道德行動者為中心，表現在傳統的道德黃金律上：「以你會對待自己的方式去對待他人。」¹⁹這個在中國哲學儒家的版本是：「己所不欲，勿施於人。」接受性的同理心則是以「被關懷者」與關懷關係為中心，顯示女性生活與經驗特色：「以他人會對待自己的方式對待他人。」²⁰

對於女人是否比男人更具有同理心？諾丁認為基於幾千年來的女性照顧的經驗與演化，女性比男性有更高的同理心能力。也就是說女性比男性更具有關懷能力。諾丁解釋在早先論述她不願意使用同理心這個詞，因為其意義有些含混。但是它具有強有力的表達方式，使諾丁愈來愈重用它。但是依筆者觀察，諾丁或許是接受了斯洛特（*Michael Slote*）的建議或其它論述的影響。²¹

¹⁸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51.

¹⁹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41.

²⁰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41.

²¹ 斯洛特於 2008 年 8 月在政大做了五場關懷倫理學的演講，筆者全程參與，並向他請教同理心的重要性。他提到他與諾丁討論同理心問題，諾丁贊成他的意見，認為同理心可以涵蓋全部的關懷者特徵。斯洛特 *Michael Slote, The Ethics of Care and Empathy* (London: Routledge, 2007) 書中全方位地以同理心論述關懷倫理學。它建構的是一個同理心關懷倫理學，或同理心倫理學。

第二，對於自律的問題。諾丁在 *Starting at Home* 討論自我觀時，駁斥自律，拒絕以自律概念做為自我的意義之一。但是在本書，諾丁做了少量更新，她肯定有限的自律，並一貫地提倡「智性他律」（*intelligent heteronomy*）。諾丁認為自律的涵義包括自由、控制、抉擇、自我約束力、以及批判思考等等²²。這些作用實際存在於經驗中。她否定絕對的自由論，也否定絕對的決定論。她認為人有一些情況是受制於生物性因素與社會因素，這是部分決定論；人有批判思考的能力與自我抉擇的機會，選擇他自己所要的生活與人生，這是部分的自由論。如此看來，我們沒有絕對的自律，有相對的自律。在第四章後段，諾丁接受自律是為了讓關懷倫理學能提升女性的自律程度，使女性能自我掌控生活而解除被附屬、被剝削、與被貶抑的不公平地位。諾丁扣緊女性立場談自律，則自律的義意似乎成了女性爭平等的一種工具。對於自律的總結她說：

哲學家或神學家所定義的自律也許根本不存在。我們只能期待智慧的他律，以及在我們生活中、透過批判性智慧得到的一些有限的控制權。我試著提供一些原因，為什麼關懷理論學家應該要鼓勵女孩們的批判性思考——尤其是批判性的自我分析。但是，我也說了生活在自然關懷中，可以不用行使高度的批判能力，因為關懷是受到感情的激發，多於理性的激發。²³

諾丁主張一種「智性的他律」²⁴。但是她在本書與 *Starting at Home* 書中對於智性他律都沒有明確闡述其意義，使人難以釐清她這方面的思想。對於關係性自律，諾丁也沒有論述，她認同維吉尼亞赫德「相互的自律」（*mutual autonomy*）與馬丁布伯（*Martin Buber*）的「平等的關係」（*equal relations*）²⁵。在本書結論她說：「沒有人是完全自律的。我們所享受的有限自律是從他律而來，取決於我們生長的家庭與社會。那

²² Noddings, "The Limits of Autonomy," in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99-124.

²³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24.

²⁴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24.

²⁵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14.

完全是一種關係性的自律——在關係中所取得及應用。」²⁶這是她對關係性自律很少的說明。我們期待她未來能夠進一步說明她對關係性自律以及智性他律的看法。

諾丁對於康德等人自律觀之批評是有待商榷。因為康德的自律重點在於道德自律，是內在的道德抉擇，自律成為人的道德特質。從諾丁的本能關懷與自然關懷來看，康德的自律也許派不上用場；但是對於倫理關懷，則必須牽涉道德自律的問題。當關懷者面對被關懷者的需要時，她要做道德的抉擇，決定要不要回應被關懷者的請求。倫理關懷是一種道德努力，關懷者克服困難去回應他人的需求。倫理關懷出於自然關懷、出於最佳自我的道德理想、出於自我對於「自己曾經被關懷的美好記憶」的回應，這時候自我可以決定要或不要去關懷他人。這個過程必須用到批判思考，這是諾丁常常提到思考的「轉折點」，批判思考也是理性，與康德的理性有何不同？倫理關懷最後做成的道德抉擇，它所依靠的是決定一個人道德特質的自律性。這些過程假若不是出於自律，而是機械化的、或生物機制的必然演變，則倫理關懷成為決定論的，沒有道德意義可言。諾丁稱倫理關懷是自我所做的決定，依筆者看來，這就是道德自律，她在有些地方寧可用「控制力」這詞彙代替「自律」，意思是相同的。當關懷者實踐「倫理關懷」時，沒有人強迫他，那就是行使道德自律。諾丁好像把道德自律與生活自律混為一談，她所講的自律是針對女性對生活的控制與自我決定情況而言，像是一種社會學描述，而忽略道德自律在關懷倫理學的重要性。

諾丁關懷倫理學屬於關係性倫理學，她不偏向以「我」為中心的傳統倫理學論述，也不偏向以「他」為中心的他者倫理學論述，而是居於「我與他的關係」之論述。為凸顯關係性的自我，她避免用「自律」這種詞彙去描述道德抉擇的內在過程。然而基於事實，有時候她必須從道德行動者考量道德發生的根源，有時候必須從他者（被關懷者）對我的影響與互動考量道德的發生因素。諾丁居於我與他的關係之中，她不能否認相對的自律，卻主張一種「智性他律」。但是在本書中她對於智性

²⁶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242.

他律語焉不詳，在這裡難以理解她這方面的思想，我們期待她下一本書能夠將關係性自律與智性他律有更明確的闡述。

參、回應與澄清

許多論述認為關懷倫理學與德行倫理學、或儒家思想、或基督宗教博愛思想相同。諾丁在本書第五章作了澄清，她不認為關懷倫理學可以與上列三種倫理思想等同。她的回應重點在於區隔關懷倫理學與這些道德理論，以凸顯關懷論的特色。

對於關懷倫理學是否相同於德行論？諾丁說兩者相同點在於皆強調道德行動者的內在，而非做出道德抉擇的原則。兩者皆關心道德關係，也就是我們如何對待他人。差異點在於，首先，德行論著重道德行動者的品格，強調道德行動者的個人角色。關懷論則著重長期建立的關懷的施與受的倫理理想，強調關懷關係。這種關係性的強調，必須是關懷者與被關懷者的關係的配對，而產生相互作用與相互回應。關懷關係不受原則等約束，它對道德生活有興趣，不只是道德理性、道德原則和道德德行。德行論也重視關係，但是不像關懷論這樣以關係為最基本，以關係為個人和德行的培育器。從關係觀點，關懷論更注意被關懷者的角色和影響。以被關懷者的需要方式去回應，而非以關懷者的方式套住對方。所以關懷的型態是多變化而非標準化作業。德行式的關懷方式是：關懷者將關懷視為德行，是一種道德讚賞的人格特質，注重道德行動者的性格特徵，以及他們的德行實踐。關懷式的關懷則以被關懷者的訴求與方式為導向，注意這個關懷關係是否被建立、維持與提升。此外，德行論的自我觀是個人主義式的自我，關懷論的自我觀是基於關係性的自我。最後諾丁強調關懷倫理學出自女性經驗而建構，但它不限於女性，它要跨越性別，成為融合性的一個道德理論。此二者應用到教育的方法上也不同，德行論強調品格教育；關懷論強調反思性、批判性的關懷教育。

對於儒家思想，諾丁也做了刻意的區隔，也就是強調其差異性。諾丁同意李晨陽（Chenyang Li）的論點，認為關懷論與儒家共同的特色是

非契約式的本質、不強調原則、以及起源於家庭生活的理論²⁷。但是她顯然依賴丹尼爾史大 (Daniel Star) 的論點鋪陳她的論述²⁸，把儒家歸類為德行論，則關懷論與德行論的差異在前面已經提過。她認為儒家雖不強調原則，仍然發展出一套禮和義的特殊規則來管理社會正當性和恰當性²⁹。關懷理論則拒絕此觀點。她把儒家歸為社群主義，是以傳統的男性統治為導向，壓迫女性。所以她提議儒家必須接受女性平等，並且改正由歧視女性所建立的教條。她認為儒家很難做到這一點。

只憑一兩篇英文論文可以理解儒家思想，可能不恰當。諾丁不了解儒家思想，所以把禮與義視為一個規則，殊不知仁的道德本心有如自然關懷的道德初衷，禮義的作用是攝禮歸仁。這並非如諾丁批判的傳統倫理學之「為原則而原則」的抽象理論。禮義的作用是實踐仁德的方便法門，透過經權原則可以有彈性的調整而不傷害仁之道德本心，也就是不會傷害自然關懷的初衷³⁰。對於儒家思想的當代詮釋還有很多新見解，諾丁或許不知，所以她對儒家的批判，可能不夠周延。反而如果諾丁能更深入地了解儒家思想，或許可以援引儒家的智慧，對關懷倫理學有貢獻。例如透過仁與關懷的會通，使關懷論跨越性別的鴻溝，成為普遍的道德理論選項。其次，諾丁大可不必如此排斥原則。原則是一種方便法門，聽命於關懷理念，幫助我們實現關懷社會。透過經權原則的思維模式，諾丁可以適度接受原則作為實踐關懷的助力。原則是服務於關懷初衷，當成工具有何不可？儒家經與權的思維模式可幫助關懷倫理學成為有彈性的、合理的理論，而不是「為反對原則而反對原則」的僵化思維。

²⁷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37. 第五章原註 12: Chenyang Li, "The Confucian concept of Jen and the Feminist Ethics of Care: A Comparative Study," *Hypatia* 9, no. 1 (1994): 70-89.

²⁸ 第五章原註 13: Daniel Star, "Do Confucians Really Care? A Defense of the Distinctiveness of Care," *Hypatia* 17, no. 1 (2002): 77-106.

²⁹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37.

³⁰ 李瑞全 Lee Shuichuen, 〈儒家的道德教育理論之現代詮釋與意義〉“Rujia de daode jiaoyu lilun zhi xiandai quanshi yu yiyi”, 《教育學報》[*Jiaoyu xuebao*]卷 21 期 2、卷 22 期 1 [vol. 21, no. 2 & vol. 22, no. 1] (1994 年 6 月), 頁 75-78。

肆、結語

諾丁這本書可說是對她以前談過的關懷倫理學做一個整理，有助於理解她大多數的著作，其重點與更深刻的意涵。但是除了整理與重述的貢獻之外，她提出的母性本能的關懷給與關懷倫理學之根源的探討更豐富的思維材料。但是她以一個故事來敘述關懷倫理學的演化過程，顯得她這思維不是很確定。若要嚴肅地追蹤，這使我們想到是否要探討演化倫理學？諾丁的關懷倫理學與演化倫理學有何關係？此議題不是本篇書評所能處理。若直率地說，這本書不是很嚴謹地進行。她只是拋出一些概念，例如關懷驅動的正義、智性他律、關係性自律等等，這些都沒有細節。連同第八章論戰爭與第九章論融合，都是泛泛之談，不算深入。對筆者而言，這本書最大的功能是幫助理解與整理她過去的理論，至於新的概念，或許需要其他學者做進一步的釐清與建構。

最後談到本書的書名：*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我們很好奇，道德的二個路徑是哪兩個？她清楚說到此二路徑是指母性本能（maternal instinct）與自利（self-interest）³¹。全書所論主要結構是以母性本能為她道德論述的中心，從本能關懷到自然關懷，再從自然關懷到倫理關懷，此一理論的演化過程。對於自利所言甚少。如此則二個路徑在標題上似乎不成比例。但是筆者發現雖然是二個道德路徑，但是她的主標題「母性因子」（Maternal Factor）是單數，不是多數。這說明本書主要是談母性本能所發展的道德路徑。對於自利所發展的道德路徑是用來做對照的，她說自利可能是正義的根源，這個路徑的論述還需要後續的努力。筆者認為這書名意涵了道德的二個路徑就是關懷與正義。在第九章論融合，雖未深論，但是筆者看到諾丁的期許，希望這二個路徑能融合。事實上，不管我們是否滿意，她稱本書在進行融合的努力，她說：「本書所提到的許多議題——原則的使用、德行實踐、自律的可能性、以及滿足需要的道德義務——對傳統倫理學與關懷倫理學做了一些融合。」³²

³¹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159.

³² Noddings,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246-247.

當代倫理學在討論社會、政治、經濟的議題以及應用倫理學的議題上有「利己主義」或「開明的利己主義」(enlightened egoism)之論述。自利若做為正義的根源，又做為道德的二個路徑之一，顯然諾丁是指代表西方倫理學主流的康德倫理學、功利主義、羅爾斯正義論以及當代應用倫理學議題等等。如此引發一個問題：康德義務論是從自利出發的倫理學嗎？正義的理念出於自利嗎？例如義務論這樣的傳統理論並非以自利為出發點，甚至還把犧牲自己的超義務行為視為很高的道德價值。康德倫理學的「定然律令」是一種出自善意志的、理性的、普遍的、自律的道德律令。康德論述此道德律令的過程中，沒有提到自利。康德或功利主義，甚至亞里士多德倫理學或德行倫理學都不是以自利為起點。這樣的歸類是不合理的概括。總之，諾丁對自利做為道德的另一個路徑之論述不多，難以揣測其真正意涵，所以我們期待她能再把這一點說清楚。

徵引文獻

- 李瑞全 Lee Shuichuen, 〈儒家的道德教育理論之現代詮釋與意義〉
“Rujia de daode jiaoyu lilun zhi xiandai quanshi yu yiyi”, 《教育學
報》[*Jiaoyu xuebao*]卷 21 期 2、卷 22 期 1[vol. 21, no. 2 & vol. 22, no.
1], 1994 年, 頁 75-78。
- 內爾·諾丁斯 Nel Noddings 著, 侯晶晶 Hou Jingjing 譯, 《始於家庭：
關懷與社會政策》*Shi yu jiating: guanhuai yu shehui zhengce*, 北京
[Beijing]: 北京教育科學出版社[Beijing jiaoyu kexue chubanshe],
2006 年。
- 內爾·諾丁斯 Nel Noddings 著, 朱美珍 Zhu Meizhen 等譯, 《教育道德
人》*Jiaoyu daoderen*, 臺北[Taipei]: 巨流出版社[Juliu chubanshe],
2008 年。
- DeCoste, Jordan. “Review -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In
Teachers College Record, August 02, 2010, <http://www.tcrecord.org>, ID
Number: 16092.
- Held, Virginia. *The Ethics of Care: Personal, Political, and Global*.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 Li, Chenyang. “The Confucian concept of Jen and the Feminist Ethics of Care:
A Comparative Study.” *Hypatia* 9, no. 1 (1994), 70-89.
- Noddings, Nel. *Caring: A Feminine Approach to Ethics and Moral Educatio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4.
- Noddings, Nel. *Starting at Home: Caring and Social Polic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2.
- Noddings, Nel. *Educating Moral People: A Caring Alternative to Character
Education*.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Press, 2002.
- Noddings, Nel. *The Maternal Factor: Two Paths to Moralit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10.
- Slote, Michael. *The Ethics of Care and Empathy*. London: Routledge, 2007.
- Star, Daniel. “Do Confucians Really Care? A Defense of the Distinctiveness
of Care.” *Hypatia* 17, no. 1 (2002), 77-106.